

# 通 知

---

## 关于做好 2021 年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意义重大。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学校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通知》（教发厅函〔2021〕6 号）和《中共陕西省委教育工委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1 年全省教育系统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通知》（陕教工稳办〔2021〕11 号）要求，现将我校 2021 年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安排如下。

### 一、提高站位，统筹安排

各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和防汛救灾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各项决策部署，按照教育部、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充分认识做好灾害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的重大意义。

各单位要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在学校统一领导下，根据各自职责分工，认真组织开展 2021 年防灾减灾救灾各项工作，从源头上防范化解安全风险，真正把问题解决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持续筑牢安全发展基础，为迎接建党 100

周年、“十四五”开局起步提供有力保障。

## 二、分工协作，齐头并进

各单位要积极开展各类安全隐患排查检查，做好水、电、火、气、设备、建筑物、构筑物等安全管控。对于安全隐患排查检查，必须建台账、列清单、促整改。全力做好2021年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各单位要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及时制定、修订和完善紧急疏散转移预案，提高灾害应急能力。预案要从实际出发，注重可操作性，必须明确灾害预警、应急指挥、撤离线路、安置场所、物资保障和信息共享等关键信息。预案应纳入单位应急预案序列，进行演练，并根据演练情况修订完善。

其中，宣传部要加大防灾减灾救灾宣传力度，及时进行集中报道，营造良好氛围。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科技推广处要对校属科教试验示范站和示范基地等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检查。基建规划处要对在建工程等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检查。后勤管理处要对防汛抗旱、校舍安全、电器设备和排水设施等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检查。场站管理处要对各试验站、试验农场和试验林场等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检查。保卫处要及时督促校园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检查。

涉及到部门交叉工作时，各单位应及时沟通信息，会商业务，加强协作，确保校园稳定安全。

各单位应及时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安排和汛前检查、风险隐患排查整改等报学校稳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三、专题组织，持续推进

今年5月12日是我国第13个全国防灾减灾日，主题是“防范化解灾害风险，筑牢安全发展基础”，5月8日至14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到做好灾害风险防范化解工作的重大意义，认真组织开展2021年全国防灾减灾日各项活动，通过多种方式、各类校内外资源向师生员工普及各类灾害知识，进行多项培训和体验，提升广大师生员工灾害风险防范意识和基础能力。

各单位在利用好现有网站、即时通讯等平台的同时，应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的作用，创新宣传活动载体，提高宣传教育效果，营造良好学习教育氛围，持续推进防灾减灾工作走向深入。

5月17日前，各单位将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开展情况报学校稳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四、系统总结，全面提升**

各单位在开展系列专题活动的同时，应注重对防灾减灾宣传周活动及相关成效进行及时总结，全面提升实际效果。

11月15日前，各单位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总结报学校稳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9-87082458

联系地点：安保中心楼202室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稳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5月9日